

证券代码：301565

证券简称：中仑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5

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就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2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1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2,918,8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78,079,887.2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4,838,912.7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 361Z0022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1,291.88
减：发行费用	7,807.99
募集资金净额	63,483.89
加：暂未支付和未置换发行费用	996.67
加：利息收入	7.6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488.2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注：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行为下属分支机构，无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权限，故由其上级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与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 仑 新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 区支行	41000238192003 98843	26,603.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山支 行	12948010010043 4414	11,479.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 行	410486097087	14,234.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吕岭支 行	35200066501300 1489466	12,171.34
厦 门 长 塑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 区支行	41000238192003 93384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山支 行	12948010010043 4653	0.00
福 建 长 塑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 区支行	41000238192003 95463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山支 行	12948010010043 4776	0.00
中 仑 塑 业 (福建)有 限 公 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 行	424786107819	0.00
合计			64,488.22

三、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人民币

38,385.14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或支付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

1. 高性能膜材项目-高功能性 BOPA 膜材产业化项目	否	951,28.00	951,28.00				2025 年 1 月	243.28	不适用	否
2. 高性能膜材项目-新型生物基可降解膜材产业化项目	否	41,105.00	41,105.00				2027 年 4 月	-	不适用	否
3. 高性能聚酰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50,947.00	50,947.00				2025 年 3 月	-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40,000.00	40,0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227,270.00	227,270.00					243.28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高性能膜材项目-高功能性 BOPA 膜材产业化项目计划投资三条生产线，目前仅第一条产线投产，项目未实现整体投产。</p> <p>2、高性能膜材项目-新型生物基可降解膜材产业化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产生效益。</p> <p>3、高性能聚酰胺材料产业化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产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644, 882, 240. 38 元(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和利息收入), 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